

會計

審

1086

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月八日

何

案

仰將卅三年度總額概算編列呈請

由

彙編編送仰送勿誤由

批

廿年收支概算已分別函送財政部會計部彙列卅三年度收

入

各部會補助費款已另案咨復財政部彙列卅三年度收

示批

存 十 七

湖北

省政務廳

湖北

省政務廳

湖北

省政務廳

湖北

省政務廳

湖北

省政務廳

湖北

省政務廳

湖北

省政務廳

查三十九年度編製總概算要點經業本府委員會審議

次會議通過並以省會八案第卅號訓令抄發各縣在案現該

檔案字號 15174

項概祇須待編送所有該款就各主增各項收入逐一查明
與庫估計編列並各將中央各部會處接補助各費款一併列
入送交財政廳以憑核辦編譯外外合外合仰遵辦勿
誤為要

此令

主席 萬耀煌

送印 高元勳

校對 彭慕唐